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19]002199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8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7



##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19]002199号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宝山新）《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 一、董事会的责任

银宝山新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银宝山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银宝山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

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银宝山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银宝山新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银宝山新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银宝山新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53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3,17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0.72 元。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340,681,6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41,305,220.77 元，募集资金净额 299,376,379.23 元。

截止 2015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大华验字[2015]00128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90,173,617.94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204,605,300.00 元；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0.00 元；于 2016 年度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299,279.23 元；于 2017 年度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7,983,082.00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4,285,956.71 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9,925,361.89 元。募集资金净额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净额的差异主要为：募集资金存款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值 722,600.60 元。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于 2011 年 12 月 9 日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实施；该管理办法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对其进行修订，并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甲方）分别与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中国银行深圳石岩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石岩支行（乙方）及保荐机构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丙方）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

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2018 年 3 月 29 日，公司将存放于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的全部募集资金变更至中国银行石岩支行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同时注销在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投证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一千万人民币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 5%的，公司及商业银行应当及时通知保荐机构。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与中国中投证券终止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协议，并于同日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订了《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与上市之保荐协议》，中国中投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中金公司承接，且另行签署了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石岩支行	44250100016500000056	54,410,300.00	3,565,925.89	活期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44301560043173130000	73,412,755.00	---	活期
中信银行深圳城市广场旗舰支行	7441910182600094733	26,744,424.23	---	活期
中国银行深圳石岩支行	774466507347	144,808,900.00	3,755,227.75	活期
天津银行开发区支行	703814201070002434	---	2,429,305.26	活期
中国银行深圳石岩支行	770570384140	---	174,902.99	活期
合计	---	299,376,379.23	9,925,361.89	---

### 三、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其他说明

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件《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表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9,376,379.23	利息收入扣除 手续费净额：	722,600.6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285,956.7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0,173,617.9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大型复杂精密模具扩产项目	否	97,883,700.00	97,883,700.00	10,036,548.71	95,460,430.71	97.52	2016年5月	8,240,245.78	否（注1）	否
2、精密模具自动化专线及精密结构件生产项目	否	144,808,900.00	144,808,900.00	10,586,800.00	141,490,800.00	97.71	2017年5月	-165,851.80	否（注2）	否
3、大型复杂精密模具关键技术及工艺研发项目	是	54,410,300.00	54,410,300.00	3,662,608.00	50,948,908.00	93.64	2016年6月	636,200.92	否（注3）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	2,273,479.23	---	2,273,479.23	100.00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7,102,900.00	299,376,379.23	24,285,956.71	290,173,617.94	---	---	8,710,594.90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297,102,900.00	299,376,379.23	24,285,956.71	290,173,617.94	---	---	8,710,594.9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注 1、大型复杂精密模具扩产项目：受终端汽车销售量下降，汽车模具市场竞争加剧，加上内部制造成本、人工成本的上升，订单毛利率短期承压。此外，本募投项目主要生产大型汽车模具，生产周期较长，受项目进度和排期影响，业绩有一定起伏。</p> <p>注 2、精密模具自动化专线及精密结构件生产项目：该募投项目投产后主要受到两方面因素的影响，一是受汽车整体市场环境和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汽车方向盘及零部件模具、汽车结构件业务销售未完全达预期，且产品销售价格存在一定幅度下滑，同时固定成本较高，内部管理未能得到快速有效提升，导致该类产品的毛利率有一定幅度下降所致；二是受 4G 向 5G 过渡处于行业低谷及消费电子行业呈疲软态势的影响，使得该项目通讯、消费电子类业务未能随项目投产同步释放产能和业绩，以及该等产品当前利润率未能保持在项目设定初期高毛利率水平，且 5G 投资尚未形成规模化量产对整体业绩带动效应亦尚不明显所致。</p> <p>注 3、大型复杂精密模具关键技术及工艺研发项目：三个子项目中模具设计智能化项目以及检测中心技术升级项目不能直接产生经济效益，热流道系统研发项目主要用于替代外购，将外购转为自制降低采购成本，由于部分客户要求使用指定的热流道品牌等原因，未能完全达到预期目标。</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大华核字[2015]004425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21 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 20,460.53 万元，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部分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账户内

附表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精密模具自动化专线及精密结构件生产项目	精密模具自动化专线及精密结构件生产项目	144,808,900.00	10,586,800.00	141,490,800.00	97.71	2017 年 5 月	-165,851.80	否	否
大型复杂精密模具关键技术及工艺研发项目	大型复杂精密模具关键技术及工艺研发项目	54,410,300.00	3,662,608.00	50,948,908.00	93.64	2016 年 6 月	636,200.92	否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1、原“精密模具自动化专线及精密结构件生产项目”预算中的 402 万元由惠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政府补助形式提供，用于该生产项目，款项已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收到。本次变更议案经银宝山新 2016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 2016 年 1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p> <p>原“精密模具自动化专线及精密结构件生产项目”报告编制于 2011 年，而目前相关产业的加工制造设备在功能、加工效率和精度方面大为提高，若按募投报告原设备清单投入，将无法满足当前及今后产品精度、生产效率及市场的要求。为满足当前市场对模具高精度、高生产效率的要求，需要对原募投项目中部分生产设备购置计划重新调整。本次调整设备购置计划后，需投入募集资金 2,885.00 万元，除此之外，募投项目整体投资金额、建设内容、项目选址、项目实施计划等均与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内容保持不变，不会对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未改变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内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议案经银宝山新 2016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p> <p>2、大型复杂精密模具关键技术及工艺研发项目中的子项目热流道系统研发项目原本由银宝山新组织实施，为进一步提升热流道系统研发能力，提升热流道产品市场竞争力，银宝山新引进了热流道方面核心技术人才孟庆春先生，负责热流道系统研发项目。银宝山新与孟庆春先生合资成立深圳市博慧热流道科技有限公司，热流道系统研发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该公司。该决议经银宝山新 2016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p> <p>为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大型复杂精密模具关键技术及工艺研发项目”的投资进行优化调整，将该募投项目中的子项目“热流道系统研发项目”中尚未投入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该募投项目中的另一个子项目“模具设计智能化项目”。该决议经银宝山新 2018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p>							

	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1、精密模具自动化专线及精密结构件生产项目：该募投项目投产后主要受到两方面因素的影响，一是受汽车整体市场环境和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汽车方向盘及零部件模具、汽车结构件业务销售未完全达预期，且产品销售价格存在一定幅度下滑，同时固定成本较高，内部管理未能得到快速有效提升，导致该类产品的毛利率有一定幅度下降所致；二是受 4G 向 5G 过渡处于行业低谷及消费电子行业呈疲软态势的影响，使得该项目通讯、消费电子类业务未能随项目投产同步释放产能和业绩，以及该等产品当前利润率未能保持在项目设定初期高毛利率水平，且 5G 投资尚未形成规模化量产对整体业绩带动效应亦尚不明显所致。</p> <p>2、大型复杂精密模具关键技术及工艺研发项目：三个子项目中模具设计智能化项目以及检测中心技术升级项目不能直接产生经济效益，热流道系统研发项目主要用于替代外购，将外购转为自制降低采购成本，由于部分客户要求使用指定的热流道品牌等原因，未能完全达到预期目标。</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无重大变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19年 03月 19日

证书序号: 0000093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98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号: 01

发证时间: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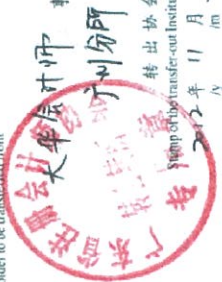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out  
年 月 日  
2011 11 15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in  
年 月 日  
2011 11 15



范荣(440100110000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 58号。

4401001100005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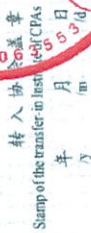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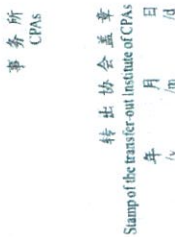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out  
年 月 日  
2011 04 30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in  
年 月 日  
2011 04 30



范荣(440100110000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7) 54号。

4401001100005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范荣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963-04-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601620943006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401001100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1年4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年4月30日换发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CPA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05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 月 / 年



姓名: 胡志刚  
Full name: 胡志刚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06-03  
Date of birth: 1968-06-03  
工作单位: 人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人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2121196806031791  
Identity card No.: 422121196806031791



420302953365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 年 11 月 27 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No. of Certificate  
批 准 发 证 期 限:  
批 准 发 证 期 限:  
批 准 发 证 期 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胡志刚(420302953365)，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度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7〕54号。

420302953365

年 月 日

胡志刚(420302953365)，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度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8〕58号。

420302953365

年 月 日